

# 重庆市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批准书

渝(巴)环准〔2023〕59号

重庆市国丰印务有限责任公司：

你单位报送的“重庆市国丰印务有限责任公司一号厂房建设工程”（项目编码：2104-500113-04-01-307975）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审批申请表及相关材料收悉。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等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我局原则同意重庆至恒环保技术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00000MAC09QYPXH）编制的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结论及其提出的环境保护措施。

一、项目主要建设内容：项目选址于重庆市巴南区鱼洞金竹街 36 号，在原作为仓储使用的一号厂房基础上进行扩建，拟新增商业轮转机、书刊轮转机、对开四色机、双面机等印刷设备。扩建完成后，实现书刊杂志印刷量 9000 万册，全厂印刷量共计 15000 万册。项目总投资 30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50 万元。

二、项目建设与运营管理中，必须认真落实环境影响报告表中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减少污染物产生和排放，重点应做好以下工作：

(一) 严格落实废水污染防治措施。施工期施工废水通过隔油沉淀处理后作冲洗和洒水用，不外排。运营期生产废水和生活污水依托国丰印务现有隔油池（拟扩建至 10m<sup>3</sup>/d）和生化池处理达《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 三级

标准后，排入鱼洞污水处理厂进一步处理达《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A标准后排入长江。

(二) 严格落实废气污染防治措施。严格落实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中各项废气污染防治措施，施工期做好施工机械尾气和扬尘管理；运营期加强原辅材料存放管理，减少无组织排放。产生的有机废气和食堂油烟经集气罩收集，经“过滤棉+UV光解+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通过1根25m高排气筒排放。食堂油烟经油烟净化器处理达标后，引至屋顶排放。各类大气污染物排放应满足报告表中所对应的《包装印刷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50/758-2017)、《餐饮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50/859-2018)、《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50/418-2016)有关排放限值要求。

(三) 严格落实噪声污染防治措施。施工期严格落实夜间施工许可制度，合理布置施工机具，尽量远离敏感点布置，将施工噪声扰民的影响降至最低。运营期选用低噪声设备，采取基础减振，厂房隔声，设减速、禁鸣标志，限制车速等措施。运营期厂界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类标准。

(四) 严格落实固体废物分类处置和综合利用措施。施工期产生的固体废物应妥善处理，弃方运送至政府指定渣场处理；无回收价值的建筑废料统一收集后，运输至合法堆场堆放。生活垃圾以及装修垃圾经统一收集后交由市政环卫部门处理。运营期：一般固废如废边角料、不合格产品、废包装材料分类收集暂存于一般固废暂存间，定期处置。一般固废暂存区应满足“防渗漏、防雨淋、防扬尘”等环境保护要

求；危险废物如显影废液、洗版废液、废滤芯、废包装桶、废 CTP 版、含油墨、溶剂的废棉纱、废橡皮布、废润滑油、废液压油，废气治理设施产生的废过滤棉、废 UV 灯管、废活性炭，隔油设施产生的隔油污泥等分类收集后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定期交由有危废资质的单位处置。危废暂存间做好防风、防雨、防晒、防渗措施，并设标志牌。危险废物厂内暂存应符合《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 18597-2023) 要求，转移必须按照《危险废物转移管理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生态环境部公告第 23 号) 执行。生活垃圾集中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统一收集处理。

(五) 严格落实土壤及地下水污染防治措施。项目辅料库房、危废暂存间应按照重点防渗区要求进行建设；一般固废暂存间、生产作业区按照一般防渗区进行建设。

(六) 环境风险防范。加强环境风险及应急管理，必须严格落实报告表提出的环境风险防范措施及环境事故应急措施。

本批准书中未涉及事项按报告表中要求办理。

三、项目建设必须严格执行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使用的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项目环保投资应纳入工程投资概算并予以落实。项目投运前，应根据有关规定取得排污许可证，不得无证排污或不按证排污。项目竣工后，应按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等有关规定对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进行验收，编制验收报告并依法向社会公开验收报告，公示期满 5 个工作日内，应登录全国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信息平台，填报验收等相关信息。

四、若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或者防治污染措施发生重大变动的，应依法重新报批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该项目自批准之日起超过5年方开工建设的，其环评文件应当报我局重新审核。

五、本批准书内容依据你单位报批的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推荐方案预测的环境状态和相应条件作出，若项目实施或运行后，国家和本市提出新的环境质量要求，或发布更加严格的污染物排放标准，或项目运行出现明显影响区域环境质量的状况，你单位有义务按照国家及本市的新要求或发生明显影响环境质量的新情况，采取有效的改进措施确保项目满足新的环境保护管理要求。



抄送：重庆市巴南区生态环境保护综合行政执法支队，重庆至恒环保技术有限公司。